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2)

延遲寄發有關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有關收購天津市天鍛壓力機有限公司21.83%股權(「該收購事項」)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在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之定義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一份有關該收購事項之通函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通函，延遲寄發通函之申請已遞交聯交所，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于汝民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于汝民先生、吳學民先生、戴延先生、王建東博士、白智生先生、張文利先生、孫增印先生、宮靖博士、王志勇先生、張永銳先生*、陳清霞博士*、鄭漢鈞博士**、麥貴榮先生**及伍綺琴女士**。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